

# 115 學年度資訊科學系碩士在職專班

## 正、備取生辦理驗證、報到說明

作業項目	說明
報到時間	1. 115 年 4 月 20 日(一) 至 115 年 4 月 24 日(五) 上班時間 09:00-12:00、13:30-17:00 2. 115 年 4 月 25 日(六) 上班時間 09:00-12:00 (上述時間擇一時段辦理報到)
報到地點	本校大仁樓二樓200203室
報到方式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<b>正取生以現場報到</b>方式辦理，方法有二：              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(1) 本人親自辦理：檢附本人之身分證件正本</li> <li>(2) 委託他人代辦：檢附委託人及受委託人之身分證件正本，並附委託書(附件二)。</li> </ul> </li> <li>● <b>備取生以通訊方式</b>辦理，請下載並填寫「報到意願同意書」(附件一)，連同報到驗證所需文件，於 115 年 4 月 25 日星期六(含)前(郵戳為憑，逾期不受理)，以掛號郵寄「116011 臺北市文山區指南路二段 64 號國立政治大學資訊科學系碩士在職專班收」，信封上請註明「碩士在職專班備取生報到」。</li> </ul>
報到驗證所需文件	1. 學歷(力)證件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(1) 查驗中文畢業(學位)證書正本，另繳交影本一份(改名者須附戶籍謄本影本)。</li> <li>(2) 以「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」(簡章附錄一)報考資格錄取之考生，查驗相關證明文件正本，另繳交影本一份。</li> <li>(3) 持國外學歷之考生，依教育部『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』(簡章附錄二)規定辦理，查驗相關證明文件(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過之國外學歷證件及歷年成績單證明，請錄取生自行辦理驗證)正本及入出國紀錄(入出國紀錄應涵蓋國外學歷修業起迄期間)，另繳交影本一份。申請人係外國人或僑民免附入出國紀錄，惟須提出身分證明文件正本供查驗。</li> <li>(4) 持大陸地區學歷考生，依教育部『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』(簡章附錄三)規定辦理，查驗相關證明文件(經教育部檢覈採認之畢業證書、學位證書、歷年成績單或相關學歷證件)正本及入出國紀錄，另繳交影本一份。</li> <li>(5) 持香港、澳門學歷考生，依教育部『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』(簡章附錄四)規定辦理，查驗相關證明文件(經教育部檢覈採認之畢業證書或相關學歷證件)正本及入出境紀錄，另繳交影本一份。</li> </ul> <p style="color: red; margin-left: 20px;">※注意：備取生辦理通訊報到時，畢業證書提供影本即可。</p> 2. 應屆畢業生辦理驗證時，尚未能取得符合報考資格之學歷證件者，應先查驗學生證正本(另繳交影本乙份)及填具切結書(附件三)，並於切結期限內(115 年 7 月 31 日)完成補繳。逾期未補繳者，即以自願放棄入學資格論，其缺額由專班已完成報到手續之備取生依序遞補。 3. 報到意願同意書(附件一) 4. 彩色脫帽正面證件照電子檔(製作學生證用，30KB 以下 JPG 檔) 照片電子檔請於 <b>4/20(一) 17:00 前</b> 寄至：egrad.ta@gmail.com 檔名：大頭照-正取生/備取生○○○
注意事項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※ 請務必於上述報到時間辦理報到及驗證。</li> <li>※ 正取生未依規定辦理驗證者，視同放棄入學資格，其缺額由已完成報到手續之備取生依序遞補。但完成報到及驗證程序之備取生，仍須視正取生報到情形，由系辦另行通知錄取與否。</li> <li>※ 本校辦理備取生遞補作業截止日：115 年 8 月 31 日(遇假日順延)。</li> <li>※ 業務承辦人：陳助教，02-2939-3091#62274 / egrad.ta@gmail.com</li> </ul>